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2022 年市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项目

评价年度：2024 年

区级预算部门单位（公章）：湛江市霞山区海头街道办事处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5 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根据市、区的 2022 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安排，在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的领导下，以乡村振兴为依托，我街道预算实拨可安排支出 85.8 万元，涉及海头街道岑擎村农田灌溉修缮工程等 18 个项目，截至目前已全部完工并支出。

(二)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紧扣乡村振兴政策导向，聚焦脱贫巩固、产业帮扶与民生改善等核心任务，明确帮扶对象与重点领域，结合街道资源禀赋设定方向，体现政策要求与民生需求，为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开展提供了基础指引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本次评价遵循目标导向性原则、科学客观性原则、公平公正性原则，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、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等方法，在报送的自评材料基础上，评价小组以查阅书面材料、座谈交流、现场评价为基础，对项目的实施过程、所产生的实际结果、预定目标达成进行，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

2022 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配套资金已支出 85.8 万涉及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100 分，评价等级: 优。

四、项目资金使用绩效

(一) 资金投入情况

1. 资金到位情况。根据《湛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

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》(湛财农(2022)20号),下达我街道2022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配套资金184.61万元,预算实拨可安排支出85.8万元。

2. 资金执行情况。2022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项目经省审计,预算实拨可安排支出85.8万元(其中,西厅村13.0776万元、岑擎村27.179501万元、新建村0.8万元、坛上村4.762万元、陈铁村9万元、东纯20万元、深田村5.180899万元、后坑村5万元、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经费0.8万元),现已全部支出完成。

3. 资金管理情况。按照文件要求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及考核,提出绩效考核评价意见并督促落实,按要求及时调整和变更,做到资金支出与申报的一致性。

(二)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。

(1) 数量指标: 一是已按计划开展三线整治工作5次(岑擎村3次、东纯村2次); 二是人居环境整治项目5个(我街道于西厅村、西厅上村、新建边坡村、陈铁村、深田村分别展开了人居环境整治工作,如清理淤泥、增加绿化等); 三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≥ 50 亩(海头街道岑擎村和东纯村灌溉修缮工程、海头街道西厅外村和陈铁村投入使用水利租钩机等,数量 ≥ 50 亩);

(2) 产出质量: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达100%;

(3) 时效指标: 按时完成项目;

(4) 成本指标: 财政资金投入比为100%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。

(1) 社会效益：深田村乡村振兴环境整治等项目可提升村庄风貌，提高居民生活水平；

(2) 生态效益：海头街道陈铁村农田水利修复租购机等项目可改善农田水利状况，进而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；

(3) 可持续影响：海头街道陈铁小学绿化项目通过提升绿化覆盖率美化优化村庄环境，达到长期成效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。村庄风貌提升、生产生活条件改善，受益群众满意度为 100%。

五、主要经验、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

(一) 主要经验

1、严格资金管理，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。

2、注重工程质量，选择有资质、有经验的施工单位，加强施工现场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要求。

(二) 存在的问题

目前项目暂未发现明显存在的问题。

(三)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

目前项目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。

六、改进意见

无。

七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2025 年 7 月 28 日将自评材料按时按质按量报送，并按要求规范信息公开。